

上海龙头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龙头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、微信等通讯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。会议由董事长倪国华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《2025 年环境、社会和公司治理（ESG）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报告全文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2、《关于公司 2026 年预计对外捐赠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为积极履行社会责任、回馈社会，结合公司品牌发展与精准扶贫工作的战略部署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公司《对外捐赠管理制度》相关规定，公司同意 2026 年度对外捐赠预计现金人民币 10 万元及公允价值 104 万元的自有品牌服装产品，捐赠资金及物资均来源于公司自有资源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3、《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报告全文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

上海龙头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9日